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办法

（2022 年 11 月第一次修订）

2022 年 11 月

目录

第一章	总 则	1
第二章	投资决策及流程	3
第三章	投资活动事前管理	4
第四章	投资活动中管理	7
第五章	投资活动事后管理	11
第六章	不相容岗位分离	12
第七章	业务流程	13
第八章	投资风险管理	14
第九章	责任追究	15
第十章	附 则	15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目的和依据】为规范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行为，提高投资收益，控制投资风险，实现国有资本保值增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中央企业境外投资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适用范围】本办法适用于公司及所属分公司、事业部、控股子公司所开展的投资活动。

第三条 【释义和说明】本办法所称的投资是指投资主体以所拥有的一定数量的资产进行投入并取得一定收益或权益的活动，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投资和股权投资，不含股票、债券、基金、分红型保险等金融及其衍生品类投资。

第四条 【投资原则】公司投资活动应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战略引领。投资项目必须符合国家战略和产业政策，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产业转型升级，增强核心竞争力，提升发展的质量效益。

（二）聚焦主业。按照公司战略规划，聚焦主业投资，严格控制非主业投资，促进公司资源的高效配置和业务结构优化。

（三）效益导向。投资项目必须坚持效益导向的核心理念，把盈利能力作为项目决策的重要标准，总投资收益率原则上不得低于行业平均收益率。

（四）程序规范。投资项目必须按照国有资本投资管理的相关要求，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程序完备，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五）风险可控。投资规模必须与投资主体的资本实力、融资能力、行业经验、技术能力、管理水平和抗风险能力等相适应，严禁超过投资能力的盲目投资。

第五条 【投资分类】公司投资项目分为重点投资项目和一般投资项目，并建立重点投资项目台账进行重点监管，重点投资项目外的为一般投资项目，重点投资项目范围如下：

（一）公司投资负面清单特别监管类投资项目；

（二）股权投资项目；

（三）年度投资计划、年度投资调整计划中确定的列入重点监控的投资项目；

（四）主业范围内的单项投资总额在 100 万元及以上的房屋（土地）、建筑物、构筑物的购置、新建、改（扩）建，以及项目生产设备、仪器的购置、更新及改造项目。

（五）公务用车及主业范围内单台价值在 50 万元及以上的工程车、皮卡车、工矿车、货车等纯生产性车辆购置项目。

第六条 【投资负面清单】公司制定《投资项目负面清单》和《境外投资项目负面清单》，设定禁止类和特别监管类投资项目。列入负面清单禁止类的投资项目，一律不得投资；列入负面清单特别监管类投资项目，项目可行性研究时应制定专项的项目风险防控报告，履行相应的投资决策程序，同时将其列为公司重

点投资项目进行监管。

第二章 投资决策及流程

第七条 【概述】 投资事项由承办机构提出，投资管理部门和相关业务部门共同参与投资项目的调研论证等相关工作，投资决策机构按本单位议事规则及“三重一大”决策事项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投资决策或审批程序。

第八条 【决策机构】 公司投资决策机构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投资决策机构应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国资管理有关规定，对职责权限内的投资事项作出集体决策。公司应在投资集体决策前履行总经理办公会初审，并按要求报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

第九条 【归口管理部门】 公司投资管理部门是投资事项归口管理部门，负责投资管理体系建设、投资方向研究、投资项目管理全过程的组织协调及监督检查等。同时，依据公司发展战略和主责主业，规范组织编制和执行公司年度投资计划。监督控股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投资项目的决策、审批和实施情况。

第十条 【相关业务部门】 按照公司各部门职责范围，人力资源、财务、市场、安环、科技、法务等相关业务部门，参与投资项目调研、论证、评估、审核、检查和评价等相关工作。

第十一条 【基本流程】 公司各级投资主体的投资活动一般履行“调研论证-部门审核-决策审批-计划编审-组织实施-过程管控-评价考核”等基本流程。

第三章 投资活动事前管理

第一节 投资项目审批管理

第十二条 【调研论证】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和主责主业，选择、确定投资项目，做好投资项目的融资、投资、管理、退出全过程调研论证。新增投资项目可充分借助中介机构的专业服务，深入进行技术、市场、财务、税收和法律方面的可行性研究与论证，提高投资决策质量，其中投资参股或并购项目应开展必要的业务、技术、财务、税收、法律等方面的尽职调查，并按要求履行审计、资产评估、估值等程序。

第十三条 【项目申报】 根据经营需求，各级投资主体投资项目完成论证即可申报，经公司决策审批通过后，即可按项目计划实施。重点投资项目提交以下申报材料（公务用车及单台价值在 50 万元及以上的纯生产性车辆购置项目除外）：

1. 开展项目投资的请示。

2. 内部决策文件。包括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投资事项，须提交职工大会或者职工代表大会表决意见。

3. 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4. 法务合规部门出具的项目法律意见书。

5. 投资参股或并购项目须提交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附资产评估公示证明文件）、财务尽职调查报告、法律尽职调查报告等第三方专业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

6. 项目风险防控报告。列入公司投资负面清单特别监管事项的投资项目须提交专项风险防控报告。其他投资项目须在项目可

行性研究报告中有独立章节分析项目潜在风险及其防控措施。

7. 投资项目相关的合同协议（草案）、公司章程（草案）及已签订的相关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件；涉及多个股东的股权投资项目，须在协议或章程草案中明确我方的权限和退出路径，或明确其他股东的权利和责任，切实保障我方权益。

8. 政府有关批复文件。

9. 其他必要的材料。

公司公务用车申报参考《各局院、控股公司负责人履职待遇、业务支出管理办法》（冶金地质办发〔2020〕9号）相关规定，符合条件的随年初或年中调整计划表报送。

所属分公司、事业部、控股子公司公务用车申报参考《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各二级单位负责人履职待遇、业务支出管理办法》（正元地理信息办〔2020〕90号）相关规定，符合条件的随年初或年中调整计划表报送。

符合条件的单台价值在 50 万元及以上的纯生产性车辆购置项目，随年初或年中调整计划表报送。

第十四条 【项目审核】公司投资管理部门对项目申请材料初审通过后，征求相关业务部门的意见建议，进一步审核申请材料的完整性、合规性和可行性。

第十五条 【一般投资项目管理】一般投资项目各单位在年初随年度投资计划集中上报。年中投资计划调整之前的计划外一般投资项目，可在履行决策程序后组织实施，年中投资计划调整时集中纳入调整的投资计划；年中投资计划调整之后一般不新增

一般投资项目。

第十六条 【决策审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等形式根据职权范围进行集体决策。在投资集体决策之前履行党委会前置研究程序。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投资事项，须事先提交职工大会或者职工代表大会研究表决，形成相关决议。

控股子公司或分公司请示的投资项目，经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决策审批通过的，根据实际控股情况下发批复或出具股东意见，对公司总部以适当方式回复承办机构或主办部门。

第二节 投资计划编审管理

第十七条 【制定投资计划】公司及分公司、事业部、控股子公司应依照发展战略及生产经营需要，编制年度投资计划。年度投资计划的规模须与合理的资产负债水平、融资能力相适应。年度投资计划由本单位所有新开和续建的重点投资项目、一般投资项

第十八条 【投资计划申报】公司所属分公司、事业部、控股子公司根据投资计划工作要求，按时向公司申报年度投资计划。

年度投资计划申报材料如下：

1. 年度投资计划的请示。

2. 内部决策文件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

3. 年度投资计划报告。报告主要包括投资计划总体情况、投资方向和目的、投资规模和能力分析、投资结构和板块分析、重点投资项目情况、预期投资效益等内容。

4. 年度投资计划附表。

第十九条 【计划审批程序】控股子公司或分公司投资管理部门制定本单位年度投资计划，经内部决策后提请公司审批；公司投资管理部门初步审核、组织编制公司年度投资计划；并提请公司内部决策后报控股股东审核；控股股东出具股东意见后，公司投资管理部门将投资计划提请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审批。

第四章 投资活动中管理

第二十条 【主体责任】投资主体应对投资项目的进度、质量、安全、成本、合同、合作方动态等执行情况进行动态管理，认真履行如下职责：

（一）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杜绝违法违规违纪现象。

（二）落实公司对投资项目的决策要求，严禁未经批准超概预算投资。

（三）密切关注投资环境和投资项目的变化。

（四）全面监督、管理投资项目的进度、质量、安全、资金等情况。

（五）对外参股项目应指定专人负责管理，了解掌握参股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切实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六）按照法律法规及国资监管要求和公司有关规定规范履行采购、招投标、关键点控制等程序。

第二十一条 【组织实施】投资项目获得审批通过后，公司投资管理部门监督投资主体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做好项目的组织

实施工作。

（一）投资主体应根据重点投资项目分属的设备购置、技改基建、新设公司、增资、并购、参股等类型，分别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明确项目目标、组织机构、关键节点控制、进度安排、资源组织等内容。

（二）投资主体严格履行国家和相关地方政府以及公司关于投资项目管理运营相关的外部报批以及财务核算、质量、安全、招投标、采购、合同、风险等方面要求，做好项目实施的资源组织和节点控制，确保项目按照实施方案有序推进。

（三）各级同意投资事项的股东意见是签署投资协议以及履行国家有关部门批（核）准、备案程序的前置条件，有效期 1 年，逾期自动失效。若有效期满，拟实施该投资，需重新履行投资决策程序。

（四）新增投资额在 1 亿元人民币（含）以上的境内建设项目、新增投资额在 1000 万美元（含）以上的境外建设项目在制定实施方案的同时，需编制项目初步设计方案，并就项目实施方案和初步设计方案开展内部决策。在将决策通过的方案连同决策文件一并提交公司审批同意前，不得开工建设。

（五）基本建设类投资项目应按有关规定进行过程和竣工决算管理。项目竣工后，投资主体应召集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责任单位完成（竣工）决算验收工作，尽快申请办理环保、消防、安监、档案等专项验收，并按有关规定编报和提交工程竣工结算资料。

第二十二条 【投资再决策】公司定期对所投资项目进行跟踪分析，针对外部环境和项目本身情况变化，及时开展再决策。投资决策机构和投资管理部门有权提出启动再决策程序的意见建议，再决策程序的启动由原承办机构提出，按原投资活动流程执行。投资项目发生以下变化的，投资主体应分析原因、提出解决对策，及时重新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

（一）宏观经济形势、产业政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影响项目收益的。

（二）投资主体经营状况发展重大变化，不再具备投资能力的。

（三）投资合作方严重违约，对投资主体利益和项目收益有重大影响的。

（四）项目建设内容、主要技术方案发生重大变化的。

（五）项目投资额超过批复（意见）投资额 10%以上。

（六）项目资金来源及构成发生重大调整的或股权结构发生变化的。

（七）项目实施周期超过相关决策批复（意见）的投资周期的。

（八）项目自控股股东意见下发之日起 1 年内无实质进展的。

（九）对项目进展、收益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情况。

第二十三条 【年度投资调整计划】年度投资计划一经批准实施，原则上不做调整。因新增投资项目、投资项目再决策以及其他因素导致年度投资计划发生变化的，公司参照年初投资计划

的申报、决策、审批程序，在年初投资计划批复后至7月底期间申报年度投资计划调整项目，经相关决策审批通过后，纳入年中投资调整计划实施。

第二十四条 【其他投资计划调整】因重大市场原因，投资主体确有必要追加投资计划的，其所涉及投资项目按照本办法的投资活动基本流程，履行相关工作程序并取得审批通过的相关意见后，方可实施。公司年中投资计划调整后，原则上不得调整投资项目，经过论证确需调整的项目，审批通过后，本年度未完成部分纳入下一年度投资计划。

第二十五条 【过程管理】公司逐步建立基于投资项目全流程的动态管理体系，定期对实施中的投资项目进行实地调研、监督检查、跟踪分析，及时掌握项目实施动态。

（一）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建立投资监管联动机制，发挥战略规划、法律合规、财务监督、产权管理、考核分配、资本运营、干部管理、外派董（监）事、纪检、审计等相关监管部门合力，实现对投资活动过程监管全覆盖，及时发现投资风险，减少投资损失。

（二）公司建立投资计划执行月报制度，列入年度投资计划的投资项目于次月3日前形成投资项目完成情况月报。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月度投资统计数据，以项目当月的实际形象进度为标准进行投资核算与统计。

（三）公司各级投资主体须建立基于投资项目实施过程的记录以及相关管理档案和基础台账的动态更新工作，项目档案包括

投资项目的论证、审批、实施等各个环节的相关资料。

（四）公司财务管理部门应对公司的对外投资活动进行全面完整的财务记录，进行详尽的会计核算，按每个投资项目分别建立明细账簿，详尽记录相关资料。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中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等应遵循企业财务会计制度及其有关规定。

（五）对公司所有的投资资产，应由资产管理部门或不参与投资业务的其他人员进行定期盘点或与委托保管机构进行核对，检查其是否为本公司所拥有，并将盘点记录与账面记录相互核对以确认账实的一致性。

（六）公司对实施中的重点投资项目进行随机抽查，主要检查投资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和存在的问题，及时发现问题，提出整改要求或改进意见。

第五章 投资活动事后管理

第二十六条 【投资总结】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每年 1 月 5 日前编制上一年度的年度投资计划完成情况报告。年度投资计划完成情况报告主要包括年度投资总体情况、投资项目情况、投资管理情况、投资效果分析及存在的问题和建议等内容。

第二十七条 【后评价】公司建立投资项目的后评价机制，通过项目后评价，完善各层级投资主体投资决策机制，提高项目成功率和投资收益，总结投资经验，为后续投资活动提供参考，不断提高投资管理水平。

公司制定年度投资项目后评价工作计划，根据投资项目的特性和投资周期，开展阶段评价或完工评价。

（二）投资后评价应将项目可研、投资决策意见的主要内容和要求与项目所达到的实际效果进行对比分析，核实投资预期目标实现程度，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教训。

（三）对于部分重点投资项目，可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后评价工作，并根据评估结果建立相应的奖惩体系。

第二十八条 【专项审计及考核】公司定期对所投资的项目开展专项审计；及时对投资计划实施、投资风险管控、投资职能机构以及人员素质等开展考核，不断提升投资管理专业化水平。

第六章 不相容岗位分离

第二十九条 【不相容岗位分离表】

投资管理 职责分离矩阵		1	2	3	4	5	6
序号	业务活动	投资管理部门主管	投资管理部门负责人	经理层成员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董事	股东
1	投资管理部门主管		×	×	×	×	×
2	投资管理部门负责人	×		×	×	×	×
3	经理层成员	×	×		×	×	×
4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	×	×	×		×	×
5	董事	×	×	×	×		×
6	股东	×	×	×	×	×	

第七章 业务流程

第三十条 【业务流程】

股东（大）会决策投资事项流程：

流程编号	流程描述	负责部门	责任人	相关文档	业务风险
0101	投资计划和项目相关调研、论证材料	职能部门	部门主管	投资计划、可行性研究报告、市场分析报告、法律意见书	遗漏、缺项、论证不充分
0102	审核	职能部门	负责人	投资计划、可行性研究报告、市场分析报告、法律意见书	未能有效审核
0103	审核	总经理办公会	经理层成员	投资计划、可行性研究报告、市场分析报告、法律意见书	未能有效审核
0104	审议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委员	投资计划、可行性研究报告、市场分析报告、法律意见书	未能有效审核
0105	审议	董事会	董事会成员	投资计划、可行性研究报告、市场分析报告、法律意见书	未能有效审核

流程编号	流程描述	负责部门	责任人	相关文档	业务风险
				书等	
0106	审议	股东大会	股东	投资计划、可研报告、市场分析报告、法律意见书等	未能有效审核

董事会决策投资事项流程：

流程编号	流程描述	负责部门	责任人	相关文档	业务风险
0201	投资项目相关调研、论证材料	职能部门	部门主管	投资计划、可研报告、市场分析报告、法律意见书等	遗漏、缺项、论证不充分
0202	审核	职能部门	负责人	投资计划、可研报告、市场分析报告、法律意见书等	未能有效审核
0203	审核	总经理办公会	经理层成员	投资计划、可研报告、市场分析报告、法律意见书等	未能有效审核
0204	审议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委员	投资计划、可研报告、市场分析报告、法律意见书等	未能有效审核
0205	审议	董事会	董事会成员	投资计划、可研报告、市场分析报告、法律意见书等	未能有效审核

总经理办公会决策投资事项流程：

流程编号	流程描述	负责部门	责任人	相关文档	业务风险
0301	投资项目相关调研、论证材料	职能部门	部门主管	可研报告、市场分析报告、法律意见书等	遗漏、缺项、论证不充分
0302	审核	职能部门	负责人	可研报告、市场分析报告、法律意见书等	未能有效审核
0303	审核	总经理办公会	经理层成员	可研报告、市场分析报告、法律意见书等	未能有效审核

第八章 投资风险管理

第三十一条 【风险过程控制】公司建立投资全过程风险管理体系，强化投资前期风险评估和风险控制方案制定，做好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风险监控、预警和处置，防范投资后项目实施、运

营及整合风险，做好项目退出的时点与方式安排。

第三十二条 【专项评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投资决策前应根据项目需要，积极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资产评估、风险评估等有关工作，形成独立的第三方专项报告，为投资项目研究论证及风险揭示提供有力支撑。投资主体对聘请第三方机构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主体责任。

第三十三条 【严控债务规模】超过国资委债务风险警戒线（科研技术企业负债率 65%，根据国资委规定，适时调整）的投资主体在开展投资活动时要严格控制债务资金规模。

第九章 责任追究

第三十四条 【责任追究】对各级投资主体及投资管理相关人员违规投资并造成损失的，根据公司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制度予以责任追究。

第十章 附 则

第三十五条 【解释权】本办法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修订。

第三十六条 【生效施行】本办法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实施。

修订文件

制度名称	文号	发布日期
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管理办法	正元地理信息办 (2018) 59 号	2018 年 4 月 11 日

- 附件：1. 《正元地信投资项目负面清单（2022 年版）》
2. 《投资项目后评价报告（提纲）》
3. 《年度投资计划完成情况报告（提纲）》
4. 《年度投资计划报告（提纲）》
5. 《正元地信境外投资项目负面清单》

附件 1

正元地信投资项目负面清单（2022 年版）

一、禁止类

（一）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投资项目。

（二）未按规定履行必要的政府主管部门(机构)审批(备案)程序的投资项目。

（三）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规划的投资项目。

（四）不符合公司“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程序和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投资项目。

（五）未明确融资、投资、运营或退出方式和相关责任人的投资项目。

（六）超过国资要求的非主业投资比例的非主业投资项目。

（七）项目资本金低于国家相关规定要求的投资项目。

（八）项目预期收益率低于行业平均收益率的投资项目。

（九）新购土地开展的商业性房地产投资项目。

（十）投资项目推高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 70%。

（十一）相关协议或合同中关于收益、分红的约定不利于我方利益及对“两金”产生影响的项目。

（十二）新开展与公司主业关联度不高的持牌类金融机构投资项目。

（十三）与列入反制危害国家安全清单或目录内的外国实体合作的有关投资项目。

二、特别监管类

- （一）投资金额在 1 亿元及以上的投资项目。
- （二）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
- （三）股权收购项目。

附件 2

投资项目后评价报告（提纲）

一、项目全过程的回顾

1. **项目决策阶段项目回顾。**包括可行性研究、项目评估或评审、项目决策审批等；项目符合企业中长期发展规划依据材料、工作组方案论证记录材料、股权投资项目立项报告、风险防控报告等。

2. **项目准备阶段的回顾。**包括工程勘察设计、资金来源和融资方案、采购招投标(含工程设计、咨询服务、工程建设、设备采购)、投资并购意向书、谈判记录、合同协议签订等。

3. **项目实施阶段的回顾。**包括项目合同执行、重大投资调整、资金支付和项目管理、股权转让手续办理等。

4. **项目竣工和运营阶段的回顾。**包括工程竣工和验收、技术水平和设计能力达标、试生产运行、经营和财务状况、运营管理；在组织机构、人员、技术、业务等方面进行治理的情况等。

二、项目绩效评价（严格与可研相关指标进行对比）

1. **项目技术评价。**包括工艺、技术和装备的先进性、适用性、经济性、可靠性、安全性，以及引进技术消化吸收再创新和技术内化等方面分析评价；建筑工程质量及安全，资源、能源合理利用等。

2. **项目财务和经济评价。**包括项目总投资和负债状况；重新测算项目的财务评价指标、经济评价指标、偿债能力等；与可研阶段的预期目标进行对比，对差异大的指标进行具体分析。

3. 项目管理评价。包括项目实施相关者管理、项目管理体制与机制、项目管理者水平；企业项目管理、投资监管状况、体制机制创新等。

4. 协同效应评价。协同效应应分为经营协同效应、管理系统效应、技术协同效应、财务协同效应。主要应对投资前后的总体效应是否大于合资前独资经营之和以及是否对企业核心业务发展产生积极效应开展评价。

三、项目影响评价

1. 直接影响。对企业债务结构影响、员工配置、增加就业机会、征地拆迁和移民安置、收入水平、市场资源、品牌资源等方面影响的评价；对项目地区环境生态影响、环境治理与保护影响的评价。

2. 间接影响。对国家、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所产生影响的评价；对产业结构、技术进步等方面的影响的评价。

四、项目目标实现程度和持续能力评价

1. 项目目标实现程度从以下四个方面进行判断：

项目工程(实物)建成，项目的建筑工程完工、设备安装调试完成、装置和设施经过试运行，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项目技术和能力，装置、设施和设备的运行达到设计能力和技术指标，产品质量达到国家或企业标准。

项目经济效益产生，项目财务和经济的预期目标，包括运营(销售)收入、成本、利税、收益率、利息备付率、偿债备付率等基本实现。

项目影响产生,项目的经济、环境、社会效益目标基本实现,项目对产业布局、技术进步、国民经济、环境生态、社会发展的影响已经产生。

2. 项目持续能力的评价, 主要分析以下因素及条件:

持续能力的内部因素,包括财务状况、技术水平、污染控制、企业管理体制与激励机制等,核心是产品竞争能力。

持续能力的外部条件,包括资源、环境、生态、物流条件、政策环境、市场变化及其趋势等。

五、经验教训和对策建议

投资项目后评价应根据调查的真实情况认真总结经验教训,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分析,得出启示和对策建议,对策建议应具有借鉴和指导意义,并具有可操作性。项目后评价的经验教训和对策建议应从项目、企业、行业、宏观 4 个层面分别说明。

附件 3

年度投资计划完成情况报告（提纲）

一、年度投资完成总体情况

（一）本单位经营情况概述。各项战略任务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本单位总资产、资产负债率、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等主要指标情况：与上年情况进行对比分析。

（二）投资规模和投资结构情况。本年投资完成总体情况，从固定资产投资与股权投资结构、主业投资与非主业投资结构、新开项目与续建项目结构、投资资金来源结构等方面进行分析；与上年情况进行对比分析。

二、投资项目情况

（一）重点项目投资情况。包括服务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解决“卡脖子”问题、自身发展战略及产业转型升级等方面开展投资工作及成效，投资规模、项目推进情况等。

（二）区域投资完成情况。助力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雄安新区建设、京津冀协调发展、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西部大开发新格局和东北地区全面振兴，以及服务海南自由贸易港等开展投资及成效，相关区域投资规模、项目推进情况等。

（三）非主业、金融、房地产、PPP 等领域的投资情况。包括投资规模、投资方式、具体投资项目情况、风险防范举措等。

（四）其他重点投资项目情况。包括公司批复的重点投资项

目名称、计划总投资、当年计划投资、累计完成投资、当年完成投资、资金来源及资金落实情况、项目进展情况等。

（五）备案类项目情况。包括投资规模、投资方向、内部决策审批、实施情况及投资成效等。

（六）境外投资情况。开展境外投资及成效，疫情对境外投资影响，涉及主要风险及防范举措，项目推进情况、投资规模、区域及行业等。

（七）并购类项目情况。包括并购目的及成效、并购规模、并购方式、项目推进情况及风险防范举措等。

三、投资管理情况

（一）投资管理制度建设、修订及执行情况。

（二）项目后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包括项目数量、成效等。

（三）投资风险控制情况。主要从投资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与运行情况，投资对本单位资产负债率的影响，投资项目资金落实情况与偿债能力等方面进行分析。

四、投资效果分析

（一）本年投资计划执行情况，包括计划执行率及波动原因分析。如投资计划执行率低于 70%，需详细分析说明执行率偏低的原因。

（二）国家、行业等宏观层面的效果。结合实例、数据，分析投资对促进经济社会及行业发展等方面的作用与效果。

（三）本单位层面的效果。结合实例、数据，分析投资对完

成本单位战略规划目标、推动改革发展和转型升级等方面的作用。

五、问题和建议

（一）分析本单位在投资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下一步改进和完善措施。

（二）对公司投资管理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附件 4

年度投资计划报告（提纲）

一、投资计划总体情况

投资计划编制与决策情况（投资决策机构及决策时间）。结合对当年本单位的经营环境分析判断和当年主要经营任务与目标，阐述当年年投资总体计划与安排。

二、投资方向和目的

重点从年度投资计划的重点领域和行业，阐述投资要实现的目的。包括以投资落实国家宏观政策和产业、区域发展政策，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解决“卡脖子”问题，聚焦主责主业、落实自身发展战略和其他重点任务等情况。

三、投资规模和能力分析

（一）当年计划投资规模与过去三年本单位投资规模对比分析。投资规模与本单位经营状况适应性分析，分别从投资规模占销售收入比例、投资规模与利润比例、投资规模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例等方面进行详细分析，并与过去三年的相应指标进行纵向比较分析（具体数据以表格列示）。

（二）充分评估投资计划对本单位资产负债率的影响，从筹资方案、偿债能力、投资风险防控等方面进行分析说明，并与过去三年的资产负债率指标进行纵向比较分析。

四、投资结构和业务板块分析

主要从审批类和备案类投资结构，固定资产投资与股权投资

结构，主业投资与非主业投资结构，新开工项目与续建项目结构，投资资金来源结构，各业务板块结构等方面进行分析。与过去三年的相应结构指标进行纵向比较分析（具体数据以表格列示）。

五、重点投资项目情况

（注：重点投资项目是指本次单项批复的审批类投资项目及续建的重点项目）

（一）重点投资项目的总体情况。简要说明项目个数、项目规模、所在行业及区域分布等情况。

（二）项目具体情况。分别说明单个项目的投资主体、建设内容、预计总投资、预期目的、投资收益率、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等；当年计划投资金额，当年计划投资内容。

（三）车辆购置类项目情况。申请单位名称，拟购置车辆的数量、品牌、型号、排量；拟购置车辆的原因及用途；拟更新报废车辆的型号、车牌号、购置时间、行使里程数、近三年维修费用及车辆报废手续等；现有车辆保有（使用）情况、申请单位近三年经营业绩情况。

（四）备案类投资项目情况。内部决策情况（决策时间与决议）、投资计划金额、投资方向及主要用途。

设备大类名称	年度投资计划（万元）	具体设备名称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电子产品与通信设备		
仪器仪表及计量标准器具		
电气设备		
家具用具及其他		
办公设备		
合计		---

六、预期投资效益分析

重点从投资项目预期收益率与同类企业实际投资收益率比较，提升项目实施质量、效益的具体措施，风险分析与应对措施等方面分析投资项目预期效益情况。

附件 5

正元地信境外投资项目负面清单

一、禁止类

（一）不符合国家有关部门境外投资管理规定的境外投资项目。

（二）未按规定履行必要的政府主管部门(机构)审批(备案)程序的境外投资项目。

（三）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规划的境外投资项目。

（四）不符合公司“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程序和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境外投资项目。

（五）属于公司非主业的境外投资项目。

（六）单项投资额大于公司上年度合并报表净资产 50%的境外投资项目。

（七）未明确融资、投资、运营或退出方式和相关责任人的境外投资项目。

（八）项目预期收益率低于行业平均收益率的项目。

（九）境外投资项目推高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 70%。

（十）相关协议或合同中关于收益、分红的约定不利于我方利益及对“两金”产生影响的项目。

（十一）与列入反制危害国家安全清单或目录内的外国实体合作的有关投资项目。

二、特别监管类

（一）投资额在 1000 万美元及以上的境外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

（二）境外新设公司及增加注册资金项目。

（三）境外股权收购项目。

（四）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敏感国家(地区)、敏感行业的境外投资项目。